

新竹市立虎國民中學防制霸凌因應小組執掌分配表

稱謂	負責人	工作職稱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負責緊急指揮，召開會議、協調、督導工作事宜等	一、成立防制霸凌因應小組：為有效確認霸凌個案及積極輔導，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含導師、學務人員、輔導老師、家長、社工人員及少年隊等，請立即編成運作。 二、霸凌案件確認：凡學校發生霸凌事件，初步判定疑似霸凌案件，由前述學校成立之「防制霸凌因應小組」評估確認為霸凌個案，立即以霸凌事件通報校安中心，並啟動輔導機制。 三、通報作業： (一)不定期通報：市屬高中、國中及國小若發生疑似霸凌事件由校長依督學視導責任區向各督學通報，校安承辦人向本市校安中心回報並上網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 (二)定期通報：每週四各學校於1200前循校園安全通報系統通報。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協助召集人聯繫並處理小組事務	
發言人	教務主任	負責對內、外發布訊息，並處理媒體報導相關事宜	
資料組	生教組長	負責資料之調查、蒐集、研擬與呈報	
輔導組	輔導主任	協助個人與團體輔導事項處理	
醫護組	護理師	負責緊急醫務專業之處理	
法律組	人事主任	提供相關法律問題諮詢服務	
支援組	社工	協助霸凌處理	
	少年隊	協助霸凌處理	
導師	受害者導師 加害者導師	負責相關學生之處理及校內相關單位、家長聯絡與通報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協助霸凌處理	

